**管理学院2015年度本院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推免生工作办法**

**一、基本原则**

管理学院2015年度本院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推免生工作将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按照学校要求，对推荐生进行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推荐。

**二、机构设置**

管理学院成立由主管本科生工作的党政领导、导师、辅导员、纪检委员等组成的院系推免生推荐工作小组，具体实施本院系推免生推荐工作。

**三、申请条件**

申请者应是政治思想表现良好，学习成绩优秀，综合能力强，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的我院优秀应届本科生，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已修学分数不少于120分，并且各门课程平均绩点至少达到2.8；

（2）英语水平优秀；

（3）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以及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4）学院推荐工作小组根据申请者材料及综合素质进行排名，参加管理学院夏令营并获得复试通过的本院学生申请本院时享有优先推荐权。

（5）申请者应慎重考虑，诚实守信，一经自主报名并被确定为推荐名单，不得提出放弃，否则学校有权记录或通报其失信行为。

**四、申请流程**

1、申请者填写《复旦大学2015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登记表[草表]》（以下简称“草表”）中个人基本信息和“学习成绩”栏目，并请辅导员填写“能力评价”和“辅导员对该生能力的评价意见”栏目。“草表”可至教务处网站或管理学院网站-研究生-下载专区下载。

2、申请者持“草表”、最新成绩单、四六级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于9月18日前交到管理学院李达三楼201室。

**五、推荐名额**

根据学校文件，管理学院2015年推免生推荐名额为42人（不含专项计划）。

 管理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

2014年9月15日